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内艺教发〔2022〕70号



关于举办内蒙古艺术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助力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和新文科建设，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打造教学改革的风向标，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关于举办第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内蒙古赛区）选拔赛的通知》安排，现举办“内蒙古艺术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选拔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教务处

承办单位：美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协办单位：内蒙古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组织机构

大赛设组织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纪律与监督委员会及仲裁委员会。组委会全面负责大赛的组织筹备、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等工作。

三、大赛主题

推动教学创新 培养一流人才

四、大赛目标

紧扣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主题，深入推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有效助力“新文科”建设；充分发挥大赛的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精心打造教师教学创新的标杆展示与交流平台。

五、大赛内容

大赛内容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教学设计创新汇报。

六、参赛对象及分组名额

（一）参赛对象

我校在职或正式聘用教师，主讲教师近 5 年主讲参赛课程 2 轮及以上。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若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 1 名主讲教师和不超 3 名团队教师。作为主讲教师可同时担任另一团队成员，但同一位教师作为成员不得重复出现在两个团队中。

（二）分组及名额

大赛根据学校“新文科”建设、基础课程、课程思政等领域和参赛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等级，设新文科、基础课程、课程思政3个大组，前2个大组（新文科、基础课程）的参赛教师将按照专业技术职务等级，统一划分为**高级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附中组**进行比赛，并评选个人（团队）奖。第3组（课程思政）的参赛教师将不按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单独划分赛道，统一进行比赛并评选个人（团队）奖。

鼓励能够彰显学校办学特色的专业相关课程、已获批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教师积极参赛。

各单位推荐参加大赛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原则上各单位推荐参赛正高级职称人数不少于1人，3-4个名额的单位必报一个正高级教师参赛，并适当考虑参赛教师的学科分布。

（三）**附中**请参照大赛赛程自行安排比赛，参赛名额自行设定，比赛奖项设置分为新文科、基础课程组和课程思政组。两个组分别设一、二、三等奖各1项，比赛结果于4月中旬报送至学校教务处。

七、大赛实施

大赛分单位赛和校赛两个阶段。

（一）单位赛

各教学单位根据校赛方案，于2023年3月1日前完成单位内比赛。

（二）校赛

校赛拟定于2023年3月初举行。各单位管理员提前在系统内完成注册、认证申请等环节并最晚于2023年3月1日17:00前

完成本单位选手校赛作品审核提交工作，逾期未审核提交视为放弃推荐本单位选手参加校赛。

（三）比赛形式与要求

校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网络评审，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根据网络评审成绩由高到低排名，进入第二阶段即现场评审阶段。现场评审内容为教学设计创新汇报。所有参赛选手，依据网络评审（60分）与现场评审（40分）的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奖。

1. 网络评审

网络评审阶段，参赛教师须在2023年3月1日下午17:00前将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等上传到大赛报名系统。专家评委于2023年3月1日至3月5日进行网络评审。网评满分为60分，其中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成绩占40分、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成绩占20分。

2. 现场评审

拟定于2023年3月中旬，学校组织现场评审，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现场评审阶段，参赛教师要结合教学大纲与教学实践，进行不超过10分钟的教学设计创新汇报，专家评委依据选手的汇报进行5分钟的提问交流，满分为40分。

3. 计分方式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教学设计创新汇报三部分成绩之和为选手的总得分，具体

评分细则详见附件 2。

八、材料要求

(一) 参赛教师提交材料

1. 申报书

申报书通过网络系统提交，样式详见附件 3（申报书中参赛组别一栏，从“新文科、基础课程及课程思政”三个大组中选择符合课程归属的一项填写）。

2. 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

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体现教学创新成效。聚焦教学实践的真实“问题”，通过课程内容的重构、教学方法的创新、教学环境的创设、教学评价的改革等，采用教学实验研究的范式解决教学问题，明确教学成效及其推广价值。**课程思政创新报告**应立足于学科专业的育人特点和要求，发现和解决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过程中的真实问题。报告包括摘要、正文，字数 4000 字左右为宜。教学创新（或课程思政创新）成果的支撑材料及目录详见附件 4。

3.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

实录视频为参赛课程中 10-15 分钟的教学实录，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5。与课堂教学实录视频配套相关材料包括：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内容对应的教案和课件，其中教学大纲主要包括课程名称、课程性质、课时学分、学生对象、课程简介、课程目标、课程内容与教学安排、课程评价等要素。

(二) 参赛教师提交材料

1. 参加单位赛的教师名单。

2. 单位赛工作总结。包括但不限于比赛基本概况、校赛规模与特点（参赛教师人数、组织情况、效果与亮点）、存在问题与建议等内容。

3. 推荐参加校赛教师汇总表详见附件 6。

以上材料加盖公章扫描后，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前发送至邮箱 jsk3719@163.com，纸质版盖章报送到新华校区行政楼 210 办公室。

九、奖项设置

校赛设个人(团队)奖与优秀组织奖。

(一)个人(团队)奖。新文科、基础课程组设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6 项、三等奖 8 项，课程思政组设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4 项，以上奖项含附中。

(二)优秀组织奖。对大赛开展过程中，教师参与度高、大赛成绩突出、影响效果明显的组织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获奖比例为参赛单位总数的 25%。

(三) 其他说明

新文科、基础课程组校赛前三名获得者及课程思政组第一名获得者将推荐参加自治区级比赛。校赛结束后，获奖者须按照自治区级比赛赛制要求，准备申报书、教学创新成果报告、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等。

十、其他事项

(一) 各教学单位应认真做好大赛组织与推荐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比赛作品管理与申报。填写本单位比赛负责人、管理员信息表见附件 7，电子版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发送至邮

箱 jsk3719@163.com。

(二) 本单位比赛管理员需严格审查参赛教师资格及上传材料内容, 参赛教师所需提交的相关材料(申报书除外)和现场汇报环节中均不得出现参赛教师姓名及所在学校名称。若出现泄漏个人姓名及学校信息情况, 将取消该教师参赛资格。

参赛教师应保证教学创新设计相关材料的原创性, 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 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 由参赛教师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联系方式

(一) 校赛工作微信群。请各教学单位负责人、管理员扫码加入“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微信群, 方便大赛事项沟通交流。



(二) 校赛邮箱: jsk3719@163.com。

(三) 联系人及电话:

1. 美术学院(赛事咨询)

联系人: 王茹

联系电话: 15947619565

2. 教务处(赛事咨询)

联系人: 金超

联系电话: 15647160925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联系人: 胡首龙 勇军

联系电话：13015207856 13674712176

3. 内蒙古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支持）

联系人：范丹丹

联系电话：13074746319

内蒙古艺术学院第三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平台网址另行通知。



附 件：

1. 大赛名额分配表
2. 大赛评分标准
3. 大赛申报书
4. 教学创新成果支撑材料目录
5.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标准
6. 大赛推荐名单汇总表
7. 各单位比赛负责人、管理员信息表